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瑞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奕瑞科技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跟踪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奕瑞科技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奕瑞科技的业务发展情况，对奕瑞科技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0 年度奕瑞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形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0 年度奕瑞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奕瑞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

	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奕瑞科技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督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奕瑞科技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奕瑞科技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奕瑞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奕瑞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0 年度,奕瑞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 年度,奕瑞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	2020 年度,奕瑞科技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0 年度，奕瑞科技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2020 年度，奕瑞科技不存在前述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医疗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数字化 X 线探测器主要应用在医疗领域，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国内以及欧美发达国家和地区，而医疗器械行业景气度与该地区产业政策环境具有较高的相关性。若未来我国或欧美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医疗卫生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市场对 X 线影像设备的需求出现下降，进而导致其核心部

件数字化 X 线探测器采购数量下降，将可能对公司的业务成长性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数字化 X 线探测器属于行业壁垒较高的行业，全球市场能形成规模化生产的厂家较少，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现有竞争对手如万睿视、Trixell、Vieworks 等跨国公司进入数字化 X 线探测器市场较早，已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与此同时，该行业广阔的市场空间和良好的经济回报可能吸引更多的新进入者。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产品研发、质量管理、营销渠道、供应链优化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或现有竞争对手和行业新进入者通过调整经营策略和技术创新等方式抢占市场，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三）贸易摩擦及地缘政治风险

近年来，国际局势跌宕起伏，国际贸易环境日趋复杂，贸易摩擦争端不断。目前公司境外分支机构位于美国、韩国、德国等地，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产品销往美国、欧洲等海外市场。如未来国际贸易摩擦升级，或因地缘政治问题对某些国家或地区的经济贸易发展产生显著影响，可能对公司盈利水平及海外业务运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知识产权保护及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数字化 X 线探测器是典型的高科技产品，公司在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方面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多年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形成的核心技术。此外，公司向供应商提供定制化原材料如 TFT SENSOR、PCBA 等相关的必要的技术资料和技术指导。虽然公司已和相关供应商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仍无法完全消除技术泄密的可能性。同时，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档案管理出现漏洞等原因也会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密。核心技术是公司竞争优势的重要载体，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中，若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不力或受到侵害，将会对公司竞争优势以及经营业绩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五）毛利率水平波动的风险

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52.31%，较 2019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受产品成本结构、量产效应、管理费用降低、客户结构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对售价、产品结构等因素变化较为敏感，如果未来下游客户需求下降、行业竞争加剧等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降；或者公司未能有效控制产品成本；或者高毛利的新产品在产品结构中的收入占比未能持续提高；或者受到宏观经济贸易环境等影响，不能排除公司毛利率水平波动甚至下降的可能性，将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0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收入（元）	784,080,657.87	546,111,158.14	4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元）	222,247,216.86	96,400,820.27	13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98,400,719.29	85,250,615.03	13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62,324,509.22	30,776,068.21	752.37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增减变动幅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元）	2,633,538,315.08	425,540,650.01	518.87
资产总额（元）	2,895,365,652.88	697,637,469.24	315.02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变动幅度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77	1.77	112.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77	1.77	112.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3.37	1.57	114.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1%	25.52%	减少 4.01 个百 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19.20%	22.57%	减少 3.37 个百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变动幅度 (%)
净资产收益率 (%)			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2.24%	16.11%	减少 3.87 个百分 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784,080,657.8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3.58%，主要系由于公司销售规模较大幅度提升。

2、2020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22,247,216.8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0.5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98,400,719.2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2.73%，主要系由于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经营效率加强，盈利水平有所提高。

3、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2,324,509.2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52.37%，当期净利润为 223,093,985.30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当期净利润比例为 117.58%，主要系由于 2020 年公司销售回款增加。

4、2020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633,538,315.0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18.87%，总资产为 2,895,365,652.8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5.02%，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本增加所致。

5、2020 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3.77 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 112.9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3.37 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 114.65%，主要系公司净利润增加、盈利能力提高所致。

综上，公司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具备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全产业链技术发展趋势为导向、技术水平与国际接轨的数字化 X 线探测器生产商，主要从事数字化 X 线探测器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医学诊断与治疗、工业无损检测、安防检查等领域。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技术优势

技术创新是推动科技型企业持续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公司历来重视技术积累和持续创新，通过技术进步提高产品的性能质量并不断开发新产品。目前公司拥有数字化 X 线探测器关键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并掌握产品核心技术链，包括各类传感器设计与制造、读出芯片设计、具备量产能力的碘化铯镀膜封装制造技术等。

（二）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由多名行业内专家组成的技术管理团队，团队在平板显示和医学影像领域有深厚的技术积累、敏锐的市场嗅觉，能前瞻性地把握行业的发展方向并制定公司产品发展战略。同时，公司拥有一支高学历、高素质、梯队合理的研发队伍，公司已培养并组建在供应链、市场拓展、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项目管理等领域具备较高专业素质及管理经验的中层管理人员及人才梯队。卓越的专业实力和优秀的人才队伍确保了公司产品技术及服务领先，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三）客户资源优势

随着公司产品质量和可靠性提升，公司在行业内逐步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柯尼卡、锐珂、富士、西门子、飞利浦、安科锐、DRGEM、上海联影、万东医疗等国内外知名影像设备厂商均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数字化 X 线探测器是影像设备的核心部件，整机厂商注重对其产品质量的严格把控，产品需要通过较长时间的检验、测试、改良，且整机厂商对核心部件供应商的选择和导入要求很高，需要综合评估探测器企业的研发实力、工艺水平、交货周期、售后响应速度等条件后方能确立合作关系，达成合作后还会进行定期的场地流程复核，因此，整机厂商与探测器生产企业之间合作关系一旦建立，将在较长时间内保持稳定。这种稳定的合作关系与优质的客户资源已成为公司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

（四）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处于高端装备制造业，自设立以来就一直重视产品的品质，以“客户满意、技术先进、执行法规、过程控制、及时准确地交付一流产品”为公司的质量方针。公司在产品的设计之初就严格按照国家标准 GB9706 系列医疗电气设备以

及行业标准、IEC60601 系列国际标准的要求进行设计,并进行严格的设计论证、样机验证确认和可靠性测试,以确保设计质量。凭借强大的研发设计能力、先进的技术工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产品品质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公司相继通过 EN ISO13485:2016 和 MDSAP 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多项产品获得 NMPA 注册、FDA 注册、CE 及 NRTL 认证。同时公司的产品经过检验、测试、评估获得系统厂商的认可,成功进入众多国内外知名影像设备整机厂商的配套体系。优秀的产品品质优势使得公司的产品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力,为公司开拓海内外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 客户服务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凭借高素质的客户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从售前技术整合、注册申报、量产支持、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支持服务。公司客服团队既有行业经验丰富的资深人员,亦有具备国际化视野的留学归国人员,能够为全球客户提供优质服务。此外,在国内市场,公司作为本土化供应商,建立了 24 小时售后服务团队,极大地缩减产品维修周期;在海外市场,公司通过奕瑞欧洲及奕瑞韩国两个销售平台和客服中心,分别面向欧洲及环地中海地区客户、亚太及美洲客户提供高效的售后服务支持,尽可能地降低了相应客户的维修成本,获得了广泛认可。公司以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高素质的客户服务团队、全球 7*24 小时的服务响应、业内较为领先的客户服务水平,赢得了客户的好评,并为公司的市场开拓夯实了基础。

2020 年度,公司继续深耕数字化 X 线探测器领域,持续开展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保持原有竞争优势。此外,公司在 2020 年 9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在融资渠道方面具备了一定的优势。

综上,2020 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 研发支出变化情况

公司积极布局研究新技术、新产品，建设新的生产线，储备公司发展新动能，持续投入较多研发费用。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 95,933,838.50 元，较 2019 年度研发支出增长 9.03%，主要系公司根据业务规模的扩张，研发投入有所增长。

（二）研发进展

凭借卓越的研发及创新能力，公司的产品图像性能、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已达到全球先进水平。公司已掌握传感器设计和制程技术、闪烁材料及封装工艺技术、读出芯片及低噪声电子技术、X 光智能探测及获取技术、探测器物理研究和医学图像算法技术等 5 大类、12 小类核心技术。上述核心技术已应用于公司目前已销售产品中，均为自主研发取得。

2020 年，公司进行了静态平板探测器技术及应用、动态平板探测器技术及应用、线阵探测器技术及应用等项目研发，各在研项目如期开展，进展正常，并取得相应的研发成果。同时，公司布局了以新产品、新技术为中心的全新专利阵营，新增知识产权申请 62 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41 项；新增知识产权授权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21 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取得各种知识产权授权共计 235 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77 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3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9.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7,672.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 19,055.0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616.94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507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9月1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金额199,474.62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2,702.91万元，扣除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1,999.25万元，账户利息净收入950.75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179,17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553.20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时间及事项	金额
1、截至2020年09月11日募集资金净额	199,474.62
2、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含税）	1,999.25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
（1）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07.20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07.20
（2）累计收到理财收益	143.55
其中：以前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
本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143.55
小计	950.75
4、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
（1）募投项目累计支出	12,702.91
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
本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12,702.91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179,170.00
小计	191,872.9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553.20

注：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当天扣除的承销保荐费进项税及后续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的进项税共计1,141.57万元，公司已于2021年3月22日将发行费用的进项税1,141.57万元由一般账户转入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规定存储在董事会指定的专门账户集中管理，专款专用，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拟新设的全资子公司奕瑞科技（海宁）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新增实施主体并相应增加项目实施地点。

上述决议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奕原禾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1,191.57万股，持股比例为16.42%，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上述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人员性质	持股平台	间接持股比例
顾铁	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Shining Alike、爱瑞香港、奕原禾锐	13.96%
邱承彬	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爱瑞香港、奕原禾锐、上海常则、上海常锐、上海慨闻	3.84%
曹红光	董事、实际控制人	上海和毅、上海常则、上海常锐	8.33%

姓名	人员性质	持股平台	间接持股比例
杨伟振	董事、实际控制人	上海和毅、上海常则、上海常锐、深圳鼎成	9.22%
范训忠	职工代表监事	上海常则、上海常锐、奕瑞科技专项资管计划	0.18%
方志强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上海常则、上海常锐、奕瑞科技专项资管计划	0.46%
邱敏	董事会秘书	上海常则、上海常锐、奕瑞科技专项资管计划	0.39%
丁宁	财务总监	奕瑞科技专项资管计划	0.05%
黄翌敏	核心技术人员	上海常则、上海常锐、奕瑞科技专项资管计划	0.28%
林言成	核心技术人员	上海常则、上海常锐、奕瑞科技专项资管计划	0.15%
陆遥	核心技术人员	上海常则、上海常锐、奕瑞科技专项资管计划	0.29%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减持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吴志君

吴志君

姜诚君

姜诚君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3 日